114年○○月○○日

資訊科學研究所

主旨：○○研究員擬邀○○（國家）○○學校(○○○○ University) ○○(單位系所)○○教授○○○○至本所訪問並申請暫付款，敬請 准予同意。

說明：

一、擬邀○○（國家）○○學校(○○○○ University) ○○(單位系所)○○教授○○○○至本所訪問（學術交流）其個人相關資料請見附件(或https://..........)。

二、訪問期間：○○年○○月○○日至○○月○○日，共○○日。

三、經費需求：

(一)依據「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臺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申請○○教授等級。無簽定契約。

(二)生活費NTD○○○○元(日支7,130元\*○○日)。

(三)經濟艙機票費NTD○○○○元。

(四)前述兩項費用合計新台幣○○○○元，擬由

本所○○老師3006實驗室業務費支出。/

本院○○○○研究計畫(236○-○○○○○○)業務費項下支出，並申請暫付款。

\*參考「生活費」依據標準、請註明是否簽約

-各機關聘請國外顧問、專家及學者來臺工作期間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

（無簽約）、

院內來訪學者「機票款」比照「中央研究院延聘顧問、專家及學者支付標準表」

-國科會補助國外學者專家來臺從事科技合作研究活動支付費用最高標準表

博士後研究人員、博/碩士生（無簽約、機票款請使用同一標準）

-中央研究院延聘顧問、專家及學者支付標準表

（與本院簽約延聘顧問、客座專家及學者適用；院內來訪學者「機票款」

比照標準）

-中央研究院院士與評議員來院工作支領各項報酬支給要點

（邀請中研院院士來院指導研究、開會、演講、審查等）